

##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被担保人名称：东莞市华富立装饰建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莞华富立”）
- 本次担保金额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东莞华富立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5,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。截至目前，公司已为东莞华富立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5,000万元。
-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：无
-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无

##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##### （一）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

近日，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华润银行”）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。东莞华富立向华润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6,250万元，其中授信敞口额度人民币5,000万元，授信期限为2024年11月20日至2027年11月20日。公司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为上述授信敞口额度提供最高额保证。

##### （二）本次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

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合计提供不超过16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担保，实际发生的担保总额以实际发生的授信担保金额为准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对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6）。

## 二、本次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### （一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东莞华富立成立于 2014 年 3 月 10 日，注册资本 3,500 万元，法定代表人卢旭球，住所为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碧华路 26 号，主营业务为设计、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：装饰材料、建筑材料、装饰线条、装饰面材等。

东莞华富立为公司全资子公司。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东莞华富立总资产为 45,244.35 万元，净资产 36,674.80 万元，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 54,293.42 万元，净利润 5,033.41 万元。截止 2024 年 9 月 30 日，东莞华富立总资产为 47,551.42 万元，净资产 39,549.33 万元，2024 年 1-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9,861.94 万元，净利润 2,874.53 万元。

### （二）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

被担保方东莞华富立为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## 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与华润银行签署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由公司为东莞华富立和华润银行申请的银行授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5,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。

保证人	债务人	担保金额	债权人
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	东莞华富立	5,000 万元	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

上述保证合同条款披露如下：

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保证期间：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

担保范围：保证人最高额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本金、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迟延履行期间债务利息以及实现债权的相关费用；实现债权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、诉讼费（或仲裁费）、保全费、公告费、执行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及其它费用。

## 四、本次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，担保目的是为更好地支持子公司的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。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，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和履约能力，担保风险可控。

## **五、董事会意见**

公司所提供的担保主要用于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融资需求,有利于促进各子公司资金筹措和良性发展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,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。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,公司对被担保方具有实质控制权,可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。

## **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**

截至目前,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总额(含对子公司担保)为人民币 48,600 万元(含本次新增金额)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6.10%,上述担保总额全部为公司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。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。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。

**特此公告。**

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1月22日